###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CH-2016-01）

合同编号：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承包人测绘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四川省合同监督条例》《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市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项目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磋商）

□直接委托  □其它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部分财政资金    □其它

项目区域：

其它：

**第二条  项目工期**

本项目于年月日开工，年月日前交付项目成果。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工序 | 完成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三条  测绘基准和标准**

1.测绘基准

（1）平面坐标系统：

（2）高程基准：

2.执行的技术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名称 | 标准代号 | 标准级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技术指标

□执行经甲方审定的技术设计书中的技术指标。

□技术指标：

**第四条  服务费用**

1.依据：

2.服务内容和服务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工作量 | 单价（元） | 服务费用（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

3.最终服务费用核定

□实际完成工作量与本条第2款约定工作量相差%以内的，本条第2款约定的服务费用即为最终服务费用；其它情况按实际完成工作量和本条第2款约定的单价核定最终服务费用。

□其他：

**第五条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一次性支付  □分期支付

1.一次性支付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约定的服务费用。

在按照第四条第3款核定最终服务费用后，双方进行结算，多退少补。

2.分期支付

（1）合同签订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约定服务费用的%，即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

（2）乙方完成（工序或进度）时，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约定服务费用的%，即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

（3）乙方向甲方交付合格的项目成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按本合同第四条第3款核定最终服务费用的剩余费用。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1.合同签订日内，向乙方提供满足项目开展所必需、且来源合法的有关资料。

2.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日内，向乙方出具书面审定意见。

3.做好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需的协调配合工作。

4.协调安全、保密、军队等有关部门，划定测绘范围，避免乙方在军事禁区、军事保护区、国家安全要害部门等涉密区域违法开展影像获取、数据采集、地理信息调查等测绘活动。

5.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

6.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的成果，未经乙方授权，不用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或者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1.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日内，向甲方提交技术设计书。

2.收到甲方出具的技术设计书审定意见日内，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3.在项目实施前，完成项目网络备案登记工作。

4.按合同约定期限交付项目成果。

5.确保所提供的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6.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的成果，未经甲方授权，不用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或者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让或者提供服务。

7.做好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在项目监理、成果质量评定过程中所必需的配合工作。

8.办理与项目相关的法定手续（测绘航空摄影审批、保密技术处理、地图审核等）。

**第八条  保密约定**

1.双方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规定。

2.双方互相保守商业秘密。

3.双方另有保密协议的，还需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

**第九条  项目分包**

□甲方允许乙方依法分包非关键性环节（技术设计、质量控制等属于关键性环节）的业务。

□不允许分包。

**第十条  项目监理**

□实施项目监理。

□不实施项目监理。

**第十一条  成果质量评定**

甲方在乙方提供项目成果日内，组织开展成果质量评定，否则，视为完成成果质量评定。

□甲方委托测绘成果质量检验机构承担质量检验和成果质量评定工作。

□甲方组织专家评定成果质量。

□其他评定方式：

**第十二条  项目验收**

□以成果质量评定代替项目验收。

□甲方在成果质量评定合格日内，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否则，视为完成项目验收。

□甲方在乙方提供项目成果日内，组织对项目成果质量进行评定和项目验收，否则，视为完成项目验收。

**第十三条  项目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

**第十四条  成果资料交付**

乙方在项目成果质量评定合格日内，向甲方交付下列项目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成 果 名 称 | 规 格 | 数 量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五条  成果汇交**

双方按照国家有关基础测绘成果汇交的规定，向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汇交成果副本，约定如下：

□甲方汇交。

□甲方委托乙方汇交。

**第十六条  甲方违约责任**

1.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终止的，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服务费用，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的违约金。

2.因甲方未履行本合同第六条第1、2、3款义务而造成工期延误或项目中断的，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万分之的违约金，项目工期顺延。

3.承担因甲方未履行本合同第六条第4款义务引起的损害赔偿责任。

4.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乙方服务费用，逾期日以内的，自约定的支付期限届满次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甲方按日计算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当期服务费用万分之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逾期日之上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乙方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日内按照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服务费用，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的违约金；乙方不解除合同的，甲方按日计算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当期服务费用万分之的违约金。

5.甲方未履行本合同第六条第6款约定的，赔偿乙方损失。

6.甲方未履行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赔偿乙方损失。

7.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乙方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终止的，乙方向甲方返还已收到的服务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的违约金。

2.乙方未履行本合同第七条第1、2款义务而造成工期延误或项目中断的，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万分之的违约金。

3.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交付质量合格的项目成果，逾期日以内的，自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次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乙方按日计算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万分之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逾期日之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乙方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日内向甲方返还已收到的服务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按日计算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万分之的违约金。

4.乙方未履行本合同第七条第5、6款义务的，赔偿甲方损失。

5.乙方转包、擅自分包合同业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的违约金。

6.乙方未履行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赔偿甲方损失。

7.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八条  不可抗力的处理**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协商处理。

**第十九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的，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签订书面变更协议。未经双方签订书面变更协议，任何一方无权变更合同，否则承担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一条  争议的处理**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申请相关部门调解；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其他约定**

**第二十三条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服务费用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  |  |
| --- | --- |
| 发包人（盖章）： | 承包人（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 地址： | 地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合同订立日期：年月日 | 合同订立日期：年月日 |
| 地点： | 地点： |